

关于 2024 年上级对宁县转移支付 情况的说明

2024 年，上级对我县补助收入共计 296672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4378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83724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8570 万元。具体分科目情况如下：

1. 返还性收入 4378 万元。其中：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131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42 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783 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1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3421 万元。

2.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83724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114594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27283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7990 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1132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1751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8134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7995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2084 万元、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10 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19437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27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9132 万元、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51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8606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130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

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31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0871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527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8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68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017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877 万元。

3.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85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567 万元、公共安全 3 万元、教育 238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1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107 万元、卫生健康 303 万元、节能环保 595 万元、农林水 2895 万元、交通运输 1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79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 63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28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3112 万元。